

## 嘉義縣 112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### 「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：幼兒評量與輔導及實務案例 ~幼兒評量的循環歷程、精神與實施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0 月 12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1013181 號函辦理。

#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促進教保服務人員了解幼兒評量的目的、內容與時機。
- (二)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學習幼兒評量的解釋與應用。
- (三)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實施幼兒評量之效益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義竹鄉農會非營利幼兒園(嘉義縣義竹鄉農會申請辦理)

六、研習地點：創新學院 204 教室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4 月 29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3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2 年 4 月 8 日至 112 年 4 月 20 日止。

####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葉老師(電話：05-3417717)。
- 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#### 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

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～12：00	<b>主題：</b> 幼兒評量的循環歷程  <b>內容大綱：</b> 1. 幼兒評量的目的、內容與時機 2. 幼兒評量的收集、記錄與整理 3. 幼兒評量的解釋與應用	陳姿蘭助理教授	中臺科技大學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
12：00～13：0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00～16：00	<b>主題：</b> 幼兒評量的精神與實施  <b>內容大綱：</b> 1. 幼兒評量設計與實施時應考慮的三個層面 2. 幼兒評量實作與討論	陳姿蘭 助理教授	中臺科技大學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

## 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陳姿蘭助理教授	<p><b>學歷：</b>         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幼兒教育組博士         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家政教育學系 幼兒教育組碩士</p> <p><b>經歷：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現任中臺科技大學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助理教授</li> <li>•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托嬰中心評鑑委員</li> <li>•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區課程大綱專業發展社群—「課程大綱 評量社群」帶領教師</li> </ul> <p><b>其他相關經驗：</b>            幼兒園教師、幼兒園教學督導、幼兒園輔導教授、課綱種子講員、高職幼保科教師</p>